

附件 2

开平市市区重、中型货车禁限行区域 办理车辆临时通行证指南

禁止、限制通行的车辆因生产生活、市政工程建设等确需在禁限行区域路段、时间通行或停靠的，可通过互联网和现场两种办理方式申请车辆临时通行证。

一、互联网办理

1.互联网输入网址 <https://gd.122.gov.cn>；2.选择对应省份；3.进行个人登录或单位登录；4.在“我的主页”点击业务办理；5.选择城市货车通行码批量申请；6.选择对应省份和城市；7.选择要申请的车牌号码；8.选择货车通行码和有效期；9.填写对应的通行日期时间；10.填写申请通行路线；11.申请线路规划途经路段；12.提交相应资料保存。

二、现场办理

前往辖区交管中队（开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三埠中队、长沙中队）提交纸质材料，包括申请表、申请车辆登记资料及证件（复印件）、车辆有效保险单、申请人及驾驶人员（复印件）、GPS 安装证明（复印件）、企业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等。开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三埠中队联系电话：0750-2391083；开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长沙中队联系电话：0750-2292586。法定工作日办公时间上午 8:30-12:00；下午 14:30-17:30。

三、咨询电话

可在工作日办公时间上午 8:30-12:00；下午 14:30-17:30，致电开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联系电话：0750-2313088。